

证券代码：300807

证券简称：天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6 年 7 月 30 日，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保障公司治理结构稳定性、实现控制权平稳过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

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工业园区启辰衡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董事会提名王欣女士、陈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顾靖先生、杨慧女士、郑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股东郭建国先生向董事会提名刘洪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要求。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欣女士、刘洪宇先生、陈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顾靖先生、杨慧女士、郑红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中郑红女士为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候选

人。顾靖先生、杨慧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郑红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2日

附件：

##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王欣

王欣女士，出生于 1983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及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研究生学历。2006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法新社上海分社记者；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职于亿康先达国际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2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经理、副总裁、执行董事，现任合伙人。

王欣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欣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上海启筝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7143% 的出资份额，上海启筝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工业园区启辰衡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2174% 的出资份额；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2、刘洪宇

刘洪宇先生，出生于 1987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郑州天迈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先后担任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4 年 6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自 2016 年 8 月 12 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刘洪宇先生为公司股东郭建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079,7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3%）之女婿，郭建国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刘洪宇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

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3、陈南**

陈南先生，出生于 1977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学历。2001 年 2 月至 2004 年 9 月，担任世纪互联数据中心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 年 10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职于思科系统（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5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经理、副总裁，现任执行董事。

陈南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 **1、顾靖**

顾靖先生，出生于 1965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研究生学历。历任复旦大学国际政治系教师，上海市虹桥律师事务所创始人、律师，上海市京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等。2011 年 11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职于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担任高级合伙人；2023 年 5 月至今，担任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顾靖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

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2、杨慧**

杨慧女士，出生于 1982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及北京大学，研究生学历。2008 年 2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摩根大通亚洲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中国区投资银行部分析员；2010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总监；2021 年 10 月至 2025 年 2 月，担任云英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25 年 2 月至今，以自由职业者身份从事财务顾问相关工作。

杨慧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3、郑红**

郑红女士，出生于 1967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及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研究生学历，拥有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格。1989 年 8 月至 1992 年 9 月，担任上海外贸职工大学外贸会计系教师；1992 年 10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职于上海市商务委，担任处长；2008 年 9 月至今，担任中国惠普有限公司中国区副总裁。

郑红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

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